自贸区点燃市场热情 概念股闻风蠢蠢欲动

业内人士认为，贸易、港口、物流、金融等领域将最受益

□本报记者 倪铭娅

GETTY图片

上海自贸区方案获批再次点燃了市场对自贸区概念的热情。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26日表示，过去十年，中国与东盟坚持通过对话增进信任，通过建立自贸区拉动区域合作，双方的合作关系成为本地区发展和稳定的动力和支柱。中国证券报记者近日获悉，广西多地正积极建设主要面向东盟的自由贸易区经济带，相关概念股有望接棒下一轮涨停潮。

业内人士认为，上海自贸区方案获批强化了市场对自贸区带来的行业转型升级预期。在此背景下，受益于自贸区以开放促改革的经济发展新格局，物流、地产、商贸等板块有望迎来新一轮发展“黄金期”。

广州南沙期望变身自贸区

专家建议香港加快融入珠三角

□本报记者 黄莹颖

上海自贸区的设立牵动了整个珠三角的神经，广州南沙正在憧憬成为下一个自贸区。不少香港人则对香港优势可能会被削弱感到担忧。有香港学者指出，尽管香港可能面临一定竞争压力，但在内地经济崛起的背景下，香港通过进一步融入珠三角，可以在这个广阔的区域经济体内发挥主导作用。

南沙憧憬自贸区

广州南沙正在憧憬成为下一个自贸区。

今年2月以来，在广州市房价“涨声”一片的背景下，唯独广州市南沙区的房价持续下滑。广州国土房管局日前公布的统计数据显示，7月份全市10个区的房价有8个都呈上涨趋势，只有番禺、南沙下跌，其中南沙更是从今年2月以来一直下跌。具体看，从今年2月份以来，南沙月度房价分别是11388元/平方米、11306元/平方米、10822元/平方米、10029元/平方米、9635元/平方米、9207元/平方米，是过去五个月来广州10区中唯一房价连续下跌的区。广州地产业内人士指出，经过此前的炒作之后，由于南沙规划迟迟没有实质进展，一些前期投资客开始抛售，导致房价缺乏上升动力。

不过，据一家广东本地媒体报道，目前广东省发改委正在就南沙新区申报自贸区一事拟定相关方案，力争尽快上报。而按照设想，南沙自贸区将以“对港澳开放”和“全面合作”为方向，在投资准入政策、货物贸易便利化措施、扩大服务业开放等方面先行先试，率先实现区内货物和服务贸易自由化，探索建立互利共赢、安全高效的开放型经济体系。

此前，广东省政府发布了《实施珠三角规划纲要2013年重点工作任务》，该文件在南沙新区2013年建设目标进度方面明确提出“启动申报自由贸易园区”，这是广东官方公开文件中首次提及此事。对于可能的南沙自贸区，中山大学财政税务系主任林江认为，虽然与上海相比南沙还不具备雄厚的经济基础和明确的发展方向，但在粤港澳合作上的重要战略地位，使其在华南地区的竞争力不容小觑。从国家战略安排推测，在华南地区设立一个自贸区相当必要。

差异化竞争实现共赢

上海自贸区的设立，影响的不仅仅是华东地区，与此同时，上海自贸区的设立还牵动了香港神经。不少香港人对于香港优势可能会被削弱感到担忧。香港科技大学经济学教授及经济发展研究中心主任雷鼎鸣坦言：“从香港的角度而言，这毕竟带来一定的竞争压力，可能会削弱香港的竞争力。”

不过，雷鼎鸣同时表示：“从另一个层面也提醒香港，在内地经济崛起的背景下，应该将更多精力集中于发展自身的经济，增强竞争力。”

对此，德勤企业并购重组税务服务亚太区及中国主管傅振煌指出，香港更应把握机会参与这个极具意义的试验工作，协助上海成功，同时找到一个席位，避免自己边缘化。

事实上，香港是内地寻找经验的样本。傅振煌认为，香港不单单是一个贸易集散地，香港的法律完善，有着悠久的商业传统，这都是香港的优点。

从借鉴香港发展经验上看，雷鼎鸣认为，香港作为一个有百年历史的自由贸易港，最成功的经验体现在两条，一是几乎零关税，自由贸易；二是资金自由流动。这两条是最核心的经验，尽管可能有一些不符合自由经济的条例规定，但大体上的制度设计都是以前两条为核心的。

此外，有观察人士撰文指出，上海将成为“小香港”的说法是基于对未来的预判。事实上，将来香港更有可能被视为“小上海”。

粤港面临发展新机遇

自贸区的出现，对香港可能是一个新的发展机遇。

印度中国和美国研究所国际商业研究主任、上海国际问题研究所访问研究员丹·斯泰因博克近日发表文章指出，香港作为内地的中间人一直兴旺发达，但那些日子渐行渐远。上海自由贸易区将建成，这个角色在今后两到五年内会开始相对削弱。现在香港该与内地配合对其经济力量进行升级创新了。

丹·斯泰因博克指出，香港仍然能在贸易和金融方面提供更广、更深的服务。通过进一步融入珠三角，它可能会在这个广阔的区域经济体内发挥主导作用。事实上，在广东的发展过程当中，香港的作用至关重要，引用的外资超过六成为港资或通过香港渠道。

据广东本地媒体报道，近日广东省发改委主任李春洪也就有关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的问题提到，未来广东的发展仍需借助香港力量。随着日后粤东西北加快发展，港资企业可将加工环节向粤东西北转移，而在珠三角地区，企业可通过产业结构的调整、技术的进步升级，最终形成香港、珠三角、粤东西北有梯度、有层次的合作格局。

可复制可推广 厦门港等或成“第二梯队”

近期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要推动建设具有国际水准的投资贸易便利、监管高效便捷、法制环境规范的自由贸易试验区，使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成为推进改革和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的“试验田”，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上海社科院世界经济研究所所长张幼文表示，前30年，我国的经济发展思维是‘特区-优惠政策’模式，通过局部开放、优惠政策来吸引要素流入。降低关税是上一阶段开放的标志，而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提交的方案没有侧重降关税，而是强调贸易投资便利化，并且从一开始就强调“可复制、可推广”。

商务部也表示，自贸区建设的主要任务是要探索我国对外开放的新路径和新模式，推动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和行政体制改革，促进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和优化经济结构，实现以开放促发展、促改革、促创新，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服务全国的发展。

业内人士认为，未来厦门港、深圳保税区有望纳入“可复制、可推广”的试点范围。

与此同时，包括广西在内的西部一些地区作为“第二梯队”也已着手规划小范围的边境自由贸易示范区。

中国证券报记者近日获悉，随着中国-东盟自贸区经济带动效应的显现以及相关建设重点向中西部沿边城市倾斜，下一步国家将出台一系列后续政策突出广西在中国-东盟经济中的“桥头堡”作用。目前，广西多地正积极建设主要面向东盟的自由贸易区经济带，广西在中国-东盟经济中的“桥头堡”作用有望凸显。

作为广西陆地边境线最长的地级市和中国通往东盟的陆路门户、最便捷的“南大门”，广西崇左市正在集中力量启动中国（凭祥）边境自由贸易示范区建设，打造中越边境自由贸易新城。此外，作为沿边开放城市之一的广西东兴市正在规划建设自由贸易园区试点，探索实施货物在自由贸易区实行“境内关外”的管理制度，建立集进出口贸易、转口、仓储、加工、展示、运输、结算为一体的区域性商贸物流中心、货物集散中心及优势资源转化为加工产业基地。

以开放促改革 自贸区树立改革新标杆

业内人士表示，自贸区不是针对单一城市的“政策红利”，而是全国新一轮改革开放的试验田。自贸区建设试点不是国家为其“送礼”，而更倾向于为其“松绑”。国务院日前提出的暂停实施外资、中外合资、中外合作企业设立及变更审批等有关法律规定，就是最重要的“松绑”手段之一。

商务部外国投资管理司副司长黄峰表示，自贸区建设的目的是以开放促改革，而不是给更多的政策优惠。国家将在自贸区内调整部分法律规定的行政审批和事项，进一步简政放权，使自贸区成为改革的新标杆。

“上海建设自贸试验区就是以开放倒逼改革。”国家发改委对外经济研究所国际合作室主任张建平称，按照国际规范触动体制改革中最难改的审批制度。

对于国务院提出的“探索负面清单管理”问题，中信证券首席经济学家诸建芳表示，所谓“负面清单管理”是指，针对与外商投资相关的管理措施，均以清单方式列明。简言之，“正面清单管理”是规定企业“只能做什么”，而“负面清单管理”是仅限定企业“不能做什么”，并以“清单”方式进行列示，法无禁止即可为，体现了“放权”的改革思路。

张幼文认为，在对外开放上，要进一步思考政府如何管理市场、服务市场、推动投资贸易便利化；在政府职能转变上，就是要探索如何厘清政府与市场的边界，如何提高政府服务的透明度、便捷性等。“这不仅是上海自贸试验区需要解决的问题，也是我国经济发展转型升级避不开的问题。”

市场热情升温 商贸物流地产机会渐显

Wind数据显示，近日包括华贸物流、上海物贸、上港集团等在内的上海自贸区概念股上演了“涨停潮”。业内人士认为，随着各地自贸区申报热情的高涨，未来与自贸区相关的物流、商贸、地产等板块有望迎来新一轮发展“黄金期”。

海通证券分析认为，未来可能出现的“货物状态监管”等将促进贸易改革，将有助于厂商降低生产运营成本，消费者可获得价格更低的商品，能吸引各国货物到自贸区集散转口，有助推动自贸区航运物流业的发展。随之而来的是，自贸区依赖的港口吞吐量上升，进出口总额上升。这有利于自贸区内的物流和贸易类企业，参股相关公司的园区公司将直接受益。此外，更多类型的公司进入自贸区，极大地丰富自贸区的商贸和产业类型，企业和消费者的增加有助于促进园区公司的商业物业和商品房的销售，利好房地产板块。

“伴随新的试点区域逐步扩大，开放促改革的‘制度红利’有望辐射至全国。”申银万国首席宏观经济分析师李慧勇表示，在相关行业中，与自贸区直接相关的贸易、航运、港口、物流、建筑、地产、金融等领域将最为受益。

详情请见中证网专题：http://www.cs.com.cn/xwzx/xwzt/12082301/

上海自贸区料试水多项金融改革

□本报记者 高改芳 上海报道

上海综合保税区相关人士介绍，现在上海的各个部门都在静待自贸区方案的最终公布。“我们目前正在协调各个部门实现一站式服务——就是海关、税务等部门都同在一楼大厅办公，快速协调，为企业服务。”该人士认为，全国人大批准有关上海自贸区方案涉及相关法律问题的草案之后，具体方案就会很快公布。

但来自沪上研究机构的消息似乎并不乐观。相关研究人士透露，最终通过的上海自贸区方案与最初上报的方案相比，相差可能较大。

民资期盼政策突破

“现在民资和外资都高度关注上海自贸区的落地政策，大家都认为很多行业准入制将被取消。也就是说，只要法律法规没有明文禁止的，都可以做。”上海某投资公司负责人介绍。该人士介绍，沪上工商界人士都对自贸区方案有强烈期待，希望借此提振上海、长三角乃至全国的经济。

有消息称，上海市政府参事室主任王新奎曾表示，上海建设自贸区，改革的重要方向是终结审批制，逐步建立“以准入后监督为主，准入前负面清单管理为辅”的投资准入管理体制。

最新消息显示，为解决有关法律规定在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内的实施问题，8月26日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的相关草案涉及外资企业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文物保护法4部法律的有关规定，拟在此区域暂停实施，时间为3年。

此前有消息称，上海自贸区将实现9个方面的金融改革：金融市场利率市场化；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先行先试（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允许设立外资银行以及民资与外资合办中外合资银行；允许设立有限牌照银行；允许设立外商投资资信调查公司；允许部分中资银行从事离岸业务；鼓励融资租赁业务，给予税收支持；逐步允许境外企业参与商品期货交易；从事境外股权投资的项目公司，参照技术先进性服务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申银万国的研究报告指出，上海自贸区不是针对单一城市的“政策红利”，而是全国新一轮改革开放的试验田。上海自贸区建立的目的包括完善自由贸易功能，更重要的是试点投资和金融的自由化。可以预期利率市场化、汇率市场化、金融市场产品创新、离岸业务、金融业对外开放以及内资外投和外资内投等可能将在上海自贸区优先进行试点。

上海自贸区短期主要受益的区域还是集中在自贸区内部，以外高桥地区为核心扩展至洋山港临港新城与机场保税区；随后将辐射至全上海乃至长三角地区的经济区域。伴随着新的试点区域得到逐步扩大，制度红利”有望辐射至全国。与自贸区直接相关的贸易、航运、港口、物流、建筑、地产、金融等领域有望受益。

服务贸易前景广阔

上海某投资公司负责人介绍，现在企业家们得到的信息是，与贸易相关的很多行业将取消行业准入审批，只要符合法律规定就能从事相关行业。“如果是这样，那将极大激发经济活力。贸易和服务业将率先受益。”该人士称。

该投资公司负责人介绍，今年上半年，企业的订单情况很不理想。“不是贷不到款、融不到资的问题，而是没有订单。”该人士介绍，“是到了通过改革激发经济活力的时候了，尤其应当关注大型国企此时的动向。”

宝钢股份董事长何文波8月26日在网上业绩说明会上表示，上海自贸区是国家推进市场化改革和打造中国经济升级版的战略举措。对于宝钢这样一个多元化、国际化钢铁公司是一个重大的利好消息。宝钢旗下华宝投资、财务公司，原料、钢铁销售等业务板块都可以从中获得制度红利。

上海保税区域协会会长卞祖耀表示，未来在试验区内，将按照“一线逐步彻底放开，二线高效管住，区内自由流动”的要求，改革现行的一线进境货物“先申报、后入区”的海关监管模式，允许企业“先入区，再申报”，最大限度地提升一线进出境便利程度和物流效率。

业内人士指出，除了提高贸易便利化程度外，上海自贸区还可以探索拓展功能，对新型贸易业态先行先试。尤其在服务贸易方面，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中信国际的研究报告指出，刚刚获批的试验区范围涵盖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外高桥保税物流园区、洋山保税港区和上海浦东机场综合保税区等4个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总面积为28.78平方公里。试验区将比此前的综合保税区和其他试验区更加开放，将推动税收创新、监管创新、行政法规创新，包括可能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区内货物自由流动、试行人民币资本项目下开放等，预计也有利于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的突破。

短期看，上海自贸区设立有助增强区域经济活力，助力区域经济增长，间接使区域零售行业及相关服务行业受益。中长期看，若复制自贸区经验，将上海自贸区范围扩大至全市，则区域零售行业有望直接受益：区域内税收优势将使商品价格具备竞争优势，有助于拉动区域内商品销售；在区域商品价格优势带动下，来沪消费人数规模有望增加，这将提升区域零售行业景气度，本地零售行业有望中长期受益。

但上海财经大学相关课题研究人士对上海自贸区的最终方案表示“谨慎乐观”，预计最后方案和当初上报申请的方案会有差距。

■ 上海自贸区大事记

★7月3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原则通过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在上海外高桥保税区等4个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建设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是顺应全球经贸发展新趋势，更加积极主动对外开放的重大举措。要进一步深化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坚持先行先试，既要积极探索政府经贸和投资管理模式创新，促进贸易和投资便利化，扩大服务业开放；又要防范各类风险，推动建设具有国际水准的投资贸易便利、监管高效便捷、法制环境规范的自由贸易试验区，使之成为推进改革和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的“试验田”，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发挥示范带动、服务全国的积极作用，促进各地区共同发展。这有利于培育我国面向全球的竞争新优势，构建与各国合作发展的新平台，拓展经济增长的新空间，打造中国经济“升级版”。

★8月16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为推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探索负面清单管理，创新对外开放模式，会议讨论通过拟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的关于授权国务院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等国务院决定的试验区域内暂停实施外资、中外合资、中外合作企业设立及变更审批等有关法律规定的决定草案。

★8月22日，商务部网站消息称，近日，国务院正式批准设立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8月26日，商务部部长高虎城在十二届人大常委第四次会议上作了关于提请审议《关于授权国务院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等国务院决定的试验区域内暂停实施有关法律规定的决定草案》说明。

（整理 倪铭娅）